

國立中山大學機電系教師升等作業注意事項

2025/10/3 機電系 張桓 整理

1. 升等啟動：

(1 月 1 日至系教評會收件截止日前一周) (當年 8/1 生效)(系教評會需於開學第 1 周前完成)

(7 月 1 日至系教評會收件截止日前一周) (次年 2/1 生效)(系教評會需於開學第 1 周前完成)

2. 升等類別選擇：一般研究類/ 技術應用類 / 教學研究類

3. 升等門檻：依據_工學院教師申請升等門檻標準表(工學院網頁)

4. 升等專區：人事室網頁_表單下載_教師升等專區

5. 升等分數：三級教評會依據系、院、校各自有計分表

系級：秘書室網頁_法規專區_查詢：國立中山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教師升等績效評分細則，

附件為 國立中山大學工學院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系級升等計分表

院級：工學院網頁_規章辦法_升等_各級教師升等計分表

校級：升等專區_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升等計分表（表二）

6. 作業時程：

以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升等案(114.8.1 升等生效案)作業時程為例

項次	辦理事項	辦理單位	預定完成日期
			114-1 升等 (114 年 8 月 1 日升等生效案件)
一	擬升等教師於教師升等外審系統上傳並送出資料、準備 紙本表件： 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升等送審資料清單 表一：「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升等系、院考核評分表」 表二：「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升等計分表」 表三：「整體表現具體事蹟表」 教師資格審查資料檢核表 著作、作品審查迴避參考名單 院級升等計分表 系級升等計分表	擬升等教師	啟動 114年1月1日 時程依據：升等專區 依據校方規定時間上傳至外審系統 紙本資料時程請洽系辦
二	各單位至升等外審系統審核或上傳相關資料	教務處、人事室	系教評會收件截止日前一周期間
三	將紙本表件送出至系級教評會： (1)教師資格審查履歷表。(同外審系統電子檔) (2)教師著作目錄。(同外審系統電子檔) (3)升等代表著作。(同外審系統電子檔) (4)代表作之合著人證明。(同外審系統電子檔) (5)參考著作。(同外審系統電子檔) (6)審查迴避參考名單。 (7)助理教授證書或副教授證書。	擬升等教師	2月初 (依系級教評會規定)

	(8)獲獎情形。(同外審系統電子檔) (9)工學院教師申請升等門檻標準表。 (10)代表著作非博士論文延伸說明。		
	1. 準備外審委員推薦名單 2. [表二] 行政審核流程	系承辦人	
四	系教評會：第1次系級審查(審查完畢請先行將資格審查履歷表、迴避名單、外審委員推薦名單送副校長室)	機電系	開學(2/17)第1週前
五	第1次院級審查(各院將擬升等教師名冊、著作及相關資料送校辦理著作外審)	工學院	114.2.25 (113-4院教評會)
六	辦理校著作外審	副校長室	3-5月初
七	校外審完成後，由人事室將外審結果送回送各系審查	人事室	4月底、5月初
八	第2次系級審查(各系所依校著作外審結果完成系級審查) (1)教師專門著作外審結果。 (2)國立中山大學教師升等計分表(表二)。 (3)本校工學院教師升等計分表(學術產學研究績效部分)。 (4)本系系級升等計分表。 (5)本系教師升等計分計算表。	機電系	5月16日前
九	第2次院級審查(各院依校著作外審結果完成院級審查)	工學院	114.5.27 (113-7院教評會)
十	各院將院級審查結果送回人事室(校級審查收件截止)	工學院	5月中

十一	校教評會校級審查	人事室、 校教評會	6月初
十二	報部請證	人事室	7月底前